



公司註冊處
COMPANIES REGISTRY

如何取得受保護資料

何謂受保護資料？

受保護資料指公司董事的通常住址及完整身分識別號碼，以及公司秘書及某些其他人士（例如清盤人及臨時清盤人）的完整身分識別號碼。

新查冊安排第二階段於 2022 年 10 月 24 日實施後，公司登記冊中董事索引所載的受保護資料，以及在第二階段實施後交付本處登記的文件內所載的受保護資料，均不會提供予公眾查閱。

誰可提出披露受保護資料的申請？

《公司(住址及身分識別號碼)規例》(第 622N 章)(下稱「該規例」)(<https://www.elegislation.gov.hk/hk/cap622N>)第 12(1)條指明以下人士可向公司註冊處申請取覽受保護資料：

資料當事人

有關公司的成員

獲資料當事人書面授權取得該等資料的人

清盤人

破產案受託人

公職人員／公共機構

表列人士

律師／外地律師

執業會計師

金融機構／指定非金融業人士

(有關指明人士的涵義，請參閱該規例的內容)

聯絡我們



地址：香港金鐘道 66 號金鐘道政府合署 13 樓



網站：www.cr.gov.hk

網上查冊中心：www.icris.cr.gov.hk

公司查冊流動版服務：www.mobile-cr.gov.hk



電郵：crenq@cr.gov.hk



查詢熱線：(852) 2234 9933

以下人士如何提出披露受保護資料的申請？

資料當事人

有關公司的成員

獲資料當事人書面授權取得該等資料的人

一次性申請 (網上)

前往

- 網上查冊中心
(www.icris.cr.gov.hk) 或
- 公司查冊流動版服務
(www.mobile-cr.gov.hk)

在登陸頁面以「登記用戶」或「無帳戶使用者」登入

在「選項欄」點選「資料」服務 → 「受保護資料」 → 「申請披露受保護資料(網上)」

提供所需資料，並連同證明文件在網上提交申請

一次性申請(紙本形式)

填妥申請表格
(表格 PS1)

連同證明文件

- 郵寄到「香港金鐘道 66 號金鐘道政府合署 13 樓公司註冊處公眾查冊組」
或
- 親身到公司註冊處位於上址的公眾查冊中心

交付申請

如申請獲批准，受保護資料報告會按申請內所提供的電郵地址發送至申請人

以下人士如何提出披露受保護資料的申請？

清盤人	破產案受託人	公職人員／公共機構
表列人士	律師／外地律師	
執業會計師	金融機構／指定非金融業人士	

一次性申請(紙本形式)

填妥申請表格
(表格 PS2 / PS3)

連同證明文件及費用 (如適用)

- 郵寄 到「香港金鐘道 66 號金鐘道政府合署 13 樓公司註冊處公眾查冊組」或
- 親身 到公司註冊處位於上址的公眾查冊中心

交付申請

如申請獲批准，受保護資料報告會按申請內所提供的電郵地址發送至申請人

透過專屬帳戶在網上申請

前往

- 網上查冊中心
(www.icris.cr.gov.hk) 或
- 公司查冊流動版服務
(www.mobile-cr.gov.hk)

在登陸頁面點擊「自然人專屬帳戶用戶 (查閱受保護資料)」圖標，以登入專屬帳戶

點選「申請披露受保護資料」服務

提供所需資料，並連同費用 (如適用) 在網上提交申請

如申請獲批准，可在登入專屬帳戶後，於「下載受保護資料訂購項目」選項中下載受保護資料報告

如何取得供一次性申請用的紙本表格？



申請人可在公司註冊處網站內「表格 > 與獲取受保護資料有關的表格」的欄目 (www.cr.gov.hk/tc/forms/piforms.htm) 下載以下紙本表格，以提出一次性披露受保護資料的申請：

表格 PS1

申請披露
受保護資料
(由資料當事人/
獲資料當事人書面
授權取得該等資料
的人/有關公司的
成員提出)

表格 PS2

申請披露
受保護資料
(由清盤人/
破產案受託人/
公職人員或公共
機構/
表列人士提出)

表格 PS3

申請披露
受保護資料
(由律師或外地律師
/執業會計師/
金融機構或指定非
金融業人士提出)

提出申請時需要什麼證明文件？

一般而言，提出申請所需的證明文件涉及申請人的身分證明文件、能證明申請人資格的證據；以及由指明人士發出的授權信（如指明人士屬非自然人）。

有關詳情，請參閱《關於申請披露受保護資料所需提供的額外文件》資料小冊子。

何謂專屬帳戶？

為了方便特定類別指明人士因執行其職能而需要取得受保護資料時，可適時取覽受保護資料，該等特定類別指明人士可使用**專屬帳戶**在網上申請受保護資料。

有關詳情，請參閱《如何申請開立供披露受保護資料用途的專屬帳戶》資料小冊子。

披露受保護資料的收費是多少？

指明人士的類別	所須繳付的費用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律師或外地律師；執業會計師；或金融機構或指定非金融業人士	就每名資料當事人 港幣 10 元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其他類別的指明人士	免費

如申請獲批准，可以獲得什麼？

如申請獲批准，申請人將獲提供所選的資料當事人的**受保護資料報告**。